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5年3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范纬中先生、孙振平先生和独立董事李玉林先生、陈环先生、王桂玲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刘连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促使董事会有效履行职责，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提名刘卫东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办理项目贷款暨抵押资产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办理项目贷款暨抵押资产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1 日